

同意  
程俊华  
20/11

# 黄石港区文化和旅游局 关于公共文化服务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 目录编制删减事项情况说明

为切实配合做好全区政府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工作开展，我局认真对照国务院部门制定的公共文化服务领域标准指引，结合我局实际权责，现将负责领域编的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中删减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1. 一级事项内“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全部清单。

2. 一级事项内“行政许可”中“县级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其他建设工程或者爆破、钻探、挖掘等作业审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建设控制地带内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审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实施原址保护措施审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和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修缮审批、核定为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属于国家所有的纪念建筑物或者古建筑改变用途审批、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举办展览需借用国有馆藏二级以下文物审批”。

3. 一级事项内“公共服务”中文博单位名录。

以上事项，区文化和旅游局执法权限和执法人员编制被市文化和旅游局收回，行政处罚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行政检查、行政强制等职能，由市文化和旅游局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统一行使。区级无此权限，故无法公开。

特此说明。

黄石市黄石港区文化和旅游局

2020年11月20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